

台南應用科技大學

【不參加】學生團體保險切結書

注意事項：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補助私立大專校院辦理學生團體保險作業原則辦理。

二、說明：

(一)休學期間可享有學生團體保險權利。

(二)本保險非強制性，選擇不參加本保險之學生，教育部不予補助，並需由家長簽屬同意書。

(三)1. 已成年及未成年或已結婚之學生，可由學生本人簽屬同意書。

2. 未成年之學生，須先電話知會家長，再由學生本人簽屬同意書。

3. 學校需以書面將學生不參加本保險之情事通知家屬。

(四)雖然目前切結不願續保，若休學期間改變心意仍要參加學生團體保險，應於每學期開學兩個星期內繳交保險費，收據繳交至健康中心即可加保。

=====
貴子女_____就讀本校_____系_____年_____班 學號：_____

休學原因為_____於____年____月____日至本校辦理休學

，休學期間(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~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)不繼續參加學生團體保險，特立同意書，未投保期間發生事故時，相關事宜願自行負責。

此 致
台南應用科技大學

本人已年滿 18 歲並主動告知家長

本人未成年已婚並主動告知家長

本人未年滿 18 歲，已知會家長

(以上身份學生可自行簽署)

學生簽名：_____

出生年月日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家長簽名：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郵遞區號：

戶籍地：_____

申請人簽名：_____

1. 同意本校蒐集、處理個人資料利用於學生平安保險。

2. 同意如果有續休又沒有回校辦理，但需要續保學生平安保險請主動聯絡本組辦理，未主動告知則視為不續保辦理。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